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403)

總目： (49) 食物環境衛生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食物安全及公共衛生

管制人員：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吳文傑)

局長： 環境及生態局局長

問題：

有關防鼠工作事宜：

1. 就有關房署與私營的公共屋邨商場和公共屋邨的鼠患問題，有市民投訴基於房署與私營屋邨商場業主在處理鼠患的方法不同，導致鼠患問題無法解決，請問作為負責處理鼠患的部門，會否有權力監管或協助私人承辦商如何有效處理鼠患問題，如有，詳情為何，當中需要多少開支，如無，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恒鑽議員(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37)

答覆：

1. 各政府部門及私人機構有責任在其管理的處所進行防治鼠患的工作，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會按需要提供協助。

在政府部門方面，食環署經常與它們保持聯繫，提供技術支援及意見，也會與它們採取聯合行動處理鼠患。協作例子包括－

- (a) 每年聯同各政府部門進行2輪全港及跨部門滅鼠運動；
- (b) 經跨部門防治蟲鼠工作組與各相關政府部門進行交流，提升防治鼠患工作的整體水平；
- (c) 當個別部門轄下的場地出現鼠患問題時，食環署會聯同相關部門進行聯合實地視察，並同步在場地內外採取防治鼠患行動，加強滅鼠成效；
- (d) 向各相關部門負責管理合約的單位提供有關防治蟲鼠的合約條款範本；

- (e) 為各相關部門安排防治蟲鼠工作坊及講座，協助它們在轄下場地採取有效的防治鼠患措施，並加強監管其外判承辦商的工作表現及成效；
- (f) 制訂鼠患管理守則及一系列防治鼠患的短片，供各相關部門負責防治蟲鼠人員參考；及
- (g) 與房屋署成立公共屋邨防治鼠患工作小組，推展及加強公共屋邨的防治鼠患工作。

在私人處所方面，除到出現鼠患的處所進行巡查及提供技術支援外，食環署在2024年12月31日為住宅處所推出《滅鼠約章》(《約章》)，以提高居民對保持環境衛生的意識和養成良好的習慣，合力締造一個無鼠環境。任何私人住宅、香港房屋協會、過渡性房屋、資助出售房屋、租置計劃屋邨的物業管理公司／業主立案法團／居民組織均可簽署《約章》。參與者須承諾委派人員統籌住宅屋苑或大廈內防治鼠患工作，及向居民傳達防治鼠患的訊息等，而食環署會向參與者免費提供防治鼠患的技術支援。食環署會推動私人樓宇簽署《約章》以提高滅鼠成效。食環署亦與防治蟲鼠業界緊密合作，交流意見，以及為它們提供指引和培訓。

在2024-25年度，食環署在防治蟲鼠服務的整體修訂預算開支為8.71億元。有關開支除用於防治鼠患的工作外，亦包括防治蚊子及其他有礙公眾衛生的節肢動物的防治工作。此外，食環署的防治蟲鼠工作包括日常巡查、執法、為不同部門／機構提供技術支援、進行宣傳及教育，以及跟進投訴等。食環署沒有備存與其他政府部門及私人機構協作所涉工作的分項開支數字。

- 完 -